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1-04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独立意见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有利于公司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提案时，关联董事李飞影先生、谢襄郁先生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有效期届满之日（2021 年 10 月 29 日）起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29 日。

独立董事（签名）：

陈亮 刘红玉 马慧娟 于西蔓 邹建军

2021 年 10 月 11 日